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及工作规则》的规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结合证券行业创新发展的实际，以支持、服务、监督为导向，开展专题调研和业务培训，加强日常监督检查，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经营和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 2013 年监事会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3 年，公司先后召开了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八次董事会会议，监事会列席了以上会议，监事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并对相关的会议提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议事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制度的规定，相关的会议决议得到了有效的贯彻和落实。

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

二、 2013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

(一) 2013年2月4日，公司三届十二次监事会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因监事陈刚辞职，会议应到监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监事会成员的提案》、《关于收购西部期货有限公司股权的提案》、《关于向西部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提案》、《关于公司开展直投业务涉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关于申请开展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并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提案》、《公司关于涉及交易事项的授权方案的提案》、《关于公司2012年度“两联一包”扶贫捐款的提案》、《关于确定公司办公楼代建单位的提案》、《公司2013年度自营证券投资规模及最大亏损限额控制指标的提案》，听取了《关于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的提案》、《关于开展转融通业务的提案》、《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二) 2013年3月7日，公司三届十三次监事会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提案》。

(三) 2013年4月18日，公司三届十四次监事会在西安曲江惠宾苑宾馆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12年度合规报告》、《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公司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公司2013年风险控制指标的提案》、《关于依据新修订的〈证券公司治理准则〉涉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关于依据新修订的〈证券公司治理准则〉涉及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提案》、《关于〈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提案》、《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听取了《监事会关于对公司2012年度经营管理检查情况的报告》、《公司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12年度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报告》、《公司2012年度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具体情况和达标情况的报告》。

(四) 2013年7月2日，公司三届十五次监事会在公司总部17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置营业场地的提案》、《关于调整公司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提案》、《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提案》，听取了《关于公司2013年1-5月经营情况的报告》。

(五) 2013年7月29日，公司三届十六次监事会在陕西省榆林市榆林人民大厦以现场

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13年中期合规报告》、《关于聘请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公司201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听取了《2013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13年上半年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具体情况和达标情况的报告》、《关于2013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的报告》。

(六) 2013年10月21日，公司三届十七次监事会在公司总部17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预计2013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听取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司规范运作的实施方案》。

(七) 2013年10月28日，公司三届十八次监事会在公司总部17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原合规总监邱旭东先生离任审计工作方案》的提案。

(八) 2013年12月10日，公司三届十九次监事会在公司总部17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参股设立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提案》，听取了《关于公司原合规总监邱旭东先生离任审计情况的报告》。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经过对公司 2013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的全面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决策程序合法，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得到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遵纪守法，执

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作为公司股东大会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西安分所经过对公司 2013 年的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经过检查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比较规范。在行业创新发展、监管环境变化、业务结构转型的背景下，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经营业绩指标较上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1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为 150,459.73 万元，本年度公司追加自营业务投资规模、向西部期货追加投资、向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追加投资、增加信息系统投入、新设营业部注册资本、开展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或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30,257.61 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利息 1,837.74 万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2704.5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039.59 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监事会审核认为：报告期内按照监管要求，结合实际，公司股东大会审批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调整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后的公司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第二条“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相关投向的说明，募集资金使用按照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投资计划分步实施，募集资金使用决策审批流程合规完整。

（四）公司重大投资、购买资产情况

2013 年度公司发生了两项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一项是在西安金融商务区购买建设用地建设办公楼的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竞拍方式取得西安浐灞生态区编号为 CB1-3-197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总价款为人民币 7,650 万元，单价为每平方米

人民币 4,748.19 元。截止 2013 年底该项目已付款 8,699.5 万元，其中无形资产 7,879.5 万元（地价及契税），向关联方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开发公司支付代建费用 420 万元，向西安浐灞生态区支付开工保证金 400 万元。另一项是公司购买西安市莲湖路 55 号愉景华庭二层 1,983.34 平方米建筑面积房产作为营业用房，总付款 2,941.68 万元（其中房价 2856 万元，契税 85.68 万元），已入公司固定资产。

2013 年公司重大对外投资共涉及四项内容，分别是：（1）报告期内公司在西部产权交易所通过竞购方式以每股 1.62 元购买深圳市红山河投资有限公司、四川新锦江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安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 家转让方合计 12.50%西部期货股权，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620 万元。2013 年 6 月 25 日收购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西部期货成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2）报告期内公司以货币方式与纽约银行梅隆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同比例出资，使其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 亿元，其中公司向纽银西部基金增资人民币 0.51 亿元，增资后纽银西部基金股东双方持股比例不变。2013 年 4 月 19 日纽银西部基金增资后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3）报告期内公司以货币方式完成了向西部期货增资 7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西部期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4）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300 万元参股设立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占股份总额的 10.83%。

上述事项已在指定媒体进行了公告。监事会经过检查认为，上述重大投资、购买资产事项经过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审批，程序合法，不存在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2013 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一是报告期内公司与代建方陕西金泰恒业房地

产有限公司签署了《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向关联方陕西金泰恒业房地产有限公司支付代建费用 420 万元。该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因提案涉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及西部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 504,094,656 股回避表决。二是涉及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人民大厦有限公司、陕西金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四家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经过了股东大会审批，相关股东回避了表决。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其决策合法合规性和交易过程的公平、公允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以上关联交易不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并认为：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能够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核年报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七）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核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一贯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机制较为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在重要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也未出现重大偏差。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八）对公司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通过指定媒体，

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相关信息，不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 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根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好内幕信息保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保障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

(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